在校学生承诺书（博士研究生）

兹有 2021 级_____专业博士研究生 _____，对在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习期间做出以下承诺：

1. 在学校期间，遵纪守法，按时上课，保证出勤，并参加研究生院规定的各项活动；
2. 作为本承诺见证人，并负连带责任；
3.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，承诺人，见证人（一般为直系亲属或配偶），研究生院各一份，有效期自 2021 年入学起至承诺人离校毕业止。

承诺人：　　见证人：_____（与承诺人关系）　　研究生院：

（签名）　　（签名）　　（盖章）

身份证号：　　身份证号：

年　月　日　　年　月　日　　年　月　日

注：本承诺书在正式录取后即生效。